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SHUNFENG INTERNATIONAL CLEAN ENER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65)

有關非常重大出售事項的 補充買賣協議

補充買賣協議

於2022年12月29日(交易時段後)，買方、賣方、新疆普新誠達、江西順風、順風光電投資、本公司、香港控股公司及標的公司訂立補充買賣協議以延長買賣協議的最後截止日期及補充內部重組的步驟。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補充買賣協議項下的安排並不構成買賣協議條款的重大變動，本公司無須根據適用於買賣協議的上市規則第14章重新遵守有關非常重大出售事項的相關規定。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4日及2022年11月25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0月26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買方、賣方、新疆普新誠達、江西順風、順風光電投資及本公司於2022年6月29日訂立的買賣協議。根據買賣協議，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標的股權(即標的公司的100%股權)，總代價約為人民幣664.3百萬元(相當於約777.5百萬港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補充買賣協議

於2022年12月29日(交易時段後)，買方、賣方、新疆普新誠達、江西順風、順風光電投資、本公司、香港控股公司及標的公司訂立補充買賣協議(「**補充買賣協議**」)，據此各方同意將完成買賣協議的最後截止日期從不遲於2022年12月31日延長至不遲於2023年1月31日(或有關各方可能書面同意的較後日期)。

就內部重組而言，根據買賣協議，(i)賣方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標的公司為全資附屬公司，並促使標的公司於轉讓日期前於香港成立香港控股公司為全資附屬公司；及(ii)賣方將促使江西順風於轉讓日期前轉讓於新疆普新誠達的100%股權予香港控股公司。於本公告日期，賣方已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標的公司為全資附屬公司，且標的公司已於香港成立香港控股公司為附屬公司。根據補充買賣協議，在適用法律允許的情況下，作為內部重組的一環，各方進一步同意(其中包括)江西順風提供予新疆普新誠達的股東貸款將轉換為新疆普新誠達的股本，以達致買賣協議項下條件(即通函所披露條件(i))。

訂立補充買賣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誠如通函中所披露，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尤其是在中國建造太陽能發電站)需要大量資本。阻礙本集團財務表現的重要因素之一為與其高債務水平相關的高昂財務費用(即利息開支)。鑑於本公司經常性的融資需要(包括清償財務開支的需要)，為不斷努力削減整體債務權益水平，本公司已開始尋求額外資本並探索出售的可能性，包括出售事項。訂立補充買賣協議使各方有充足時間來達成或實現買賣協議下的條件，並於實施內部重組及達致買賣協議項下條件時有更詳盡清晰的步驟計劃。

董事會認為，補充買賣協議項下的安排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其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正常商業條款，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補充買賣協議項下的安排並不構成買賣協議條款的重大變動，本公司無須根據適用於買賣協議的上市規則第14章重新遵守有關非常重大出售事項的相關規定。

承董事會命
順風國際清潔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宇

香港，2022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宇先生、張伏波先生、盧斌先生及陳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陶文銓先生、趙玉文先生及鄺偉信先生。